

**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募集资金**  
**2019年半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**

公司于2016年11月21日完成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125,078,142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1,999,999,490.58元，扣除股票发行费用19,999,994.91元，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,979,999,495.67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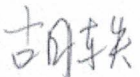
截至2019年06月30日，公司2019年半年度使用金额情况为：

项目	金额
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	426,390.76
减：募集项目本期使用	78,249,510.55
加：在农行专户存款利息收入减银行手续费	2,649.66
加：归还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款项	80,300,000.00
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	2,479,529.87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修订）》（上证公字[2013]13号）、《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募集资金2019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我们认为，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均符合募集资金投资计划，符合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及《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均合理、有效。

独立董事：

王志伟 

胡轶 

吴美霖 

二〇一九年八月六日